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第三類事業職業安全衛生工作(規劃/推動/督導/執行)作業程序說明表

項目編號	S0109
項目名稱	第三類事業安全衛生工作(規劃/推動/督導/執行)作業
承辦單位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作業程序說明	<p>一、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p> <p>(一)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及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規定，每三個月定期召開委員會一次。</p> <p>(二)會議時間、地點確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議召開前調查並徵詢委員時間。 2. 會議地點安排。 <p>(三)委員會討論事項決議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無需提行政會議審議者，簽請校長核准後施行。</p> <p>二、第三類安全衛生輔導作業</p> <p>(一)擬定輔導計畫，提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頻率：每半年辦理一次。 2. 委員：二至三人一組。 3. 第三類場所：以隨機抽樣方式，原則每半年盤查一棟大樓，並以進德校區及寶山校區輪流抽查。 <p>(二)輔導前公告受輔導大樓名單及日期與時間，以利該棟大樓安排陪訪人員瞭解缺失項目。</p> <p>(三)環安中心人員偕同輔導委員核查受輔導大樓，並記錄(拍照)委員指導缺失項目，以作為轉知該棟大樓改善依循。</p> <p>(四)輔導結束後，由環安中心製作輔導結果通知書簽陳校長，並加會通知受輔導大樓管理單位依委員建議缺失項目改善。</p> <p>(五)受輔導大樓依建議缺失項目逐一改善，並填報改善成果報告書，由單位主管核章後於六個月內回報環安中心。</p> <p>(六)環安中心持續追蹤受輔導大樓安全衛生改善情形：改善完成紀錄完整留存備查，若改善未完成則啟動專案檢查繼續列管。</p> <p>三、第三類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作業</p>

	<p>(一)於每年9月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核下一年度舉辦第三類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相關預算，通過後簽陳校長同意後辦理。</p> <p>(二)邀請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四大計畫(1.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2.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技術。、3.異常工作荷促發疾病預防。、4.人因性危害預防)相關專長之專家、學者或醫療相關專業人員至本校授課。</p> <p>(三)教育訓練當日，參訓學員需簽到。</p> <p>(四)教育訓練紀錄建檔備查。</p> <p>(五)教育訓練時數統計及公務人員時數統計。</p>
<p>控制重點</p>	<p>一、職業安全衛生員會</p> <p>(一)委員時間調查，掌控開會時間，以利會議順利進行。</p> <p>(二)回收並檢視相關單位提案。</p> <p>(三)會議資料及討論事項於會議前一日送達委員。</p> <p>(四)決議事項提送行政會議審議。</p> <p>(五)會議紀錄簽請校長核示後，函送各委員。</p> <p>(六)會議決議事項公告相關單位配合辦理。</p> <p>二、第三類職業安全衛生輔導作業</p> <p>(一)委員時間與受輔導大樓時間安排適當性。</p> <p>(二)輔導時受輔導大樓管理單位人員陪訪，以瞭解委員建議事項。</p> <p>(三)輔導委員建議事項，確實記錄並以簽陳方式敬會受輔導大樓管理單位。</p> <p>(四)輔導結果明確告知委員建議事項，並要求受輔導大樓管理單位依建議缺失項目逐項改善。</p> <p>(五)要求受輔導大樓管理單位依建議缺失項目逐一改善，並於六個月內填報改善成果報告書。</p> <p>(六)輔導紀錄及改善成果報告擬簽陳校長後留存備查，環安中心持續追蹤，若改善未完成則啟動專案檢查繼續列管。</p> <p>三、第三類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作業</p> <p>(一)檢視業務承辦人員是否通知相關各單位及系、所。</p> <p>(二)檢視業務承辦人員是否備有教育訓練簽到表。</p> <p>(三)檢視業務承辦人員是否統計參訓學員接受教育訓練時數。</p> <p>(四)檢視業務承辦人員是否將教育訓練資料紀錄建檔備查。</p>

<p>法令依據</p>	<p>一、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0、11、12 條。 2. 本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準則。 <p>二、第三類職業安全衛生防護輔導作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職業安全衛生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施行細則。 2. 本校職業安全衛生防護查核小組設置要點。 <p>三、第三類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作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職業安全衛生法。 2.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 3.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p>使用表單</p>	<p>一、職業安全衛生員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職業安全衛生員會委員名冊。 2. 提案單。 <p>二、第三類職業安全衛生輔導作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二類暨第三類安全衛生防護輔導名冊。 2. 第二類暨第三類安全衛生防護輔導結果通知書。 3. 第三類職業場所安全衛生防護輔導改善成果報告。 <p>三、第三類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作業：教育訓練簽到表。</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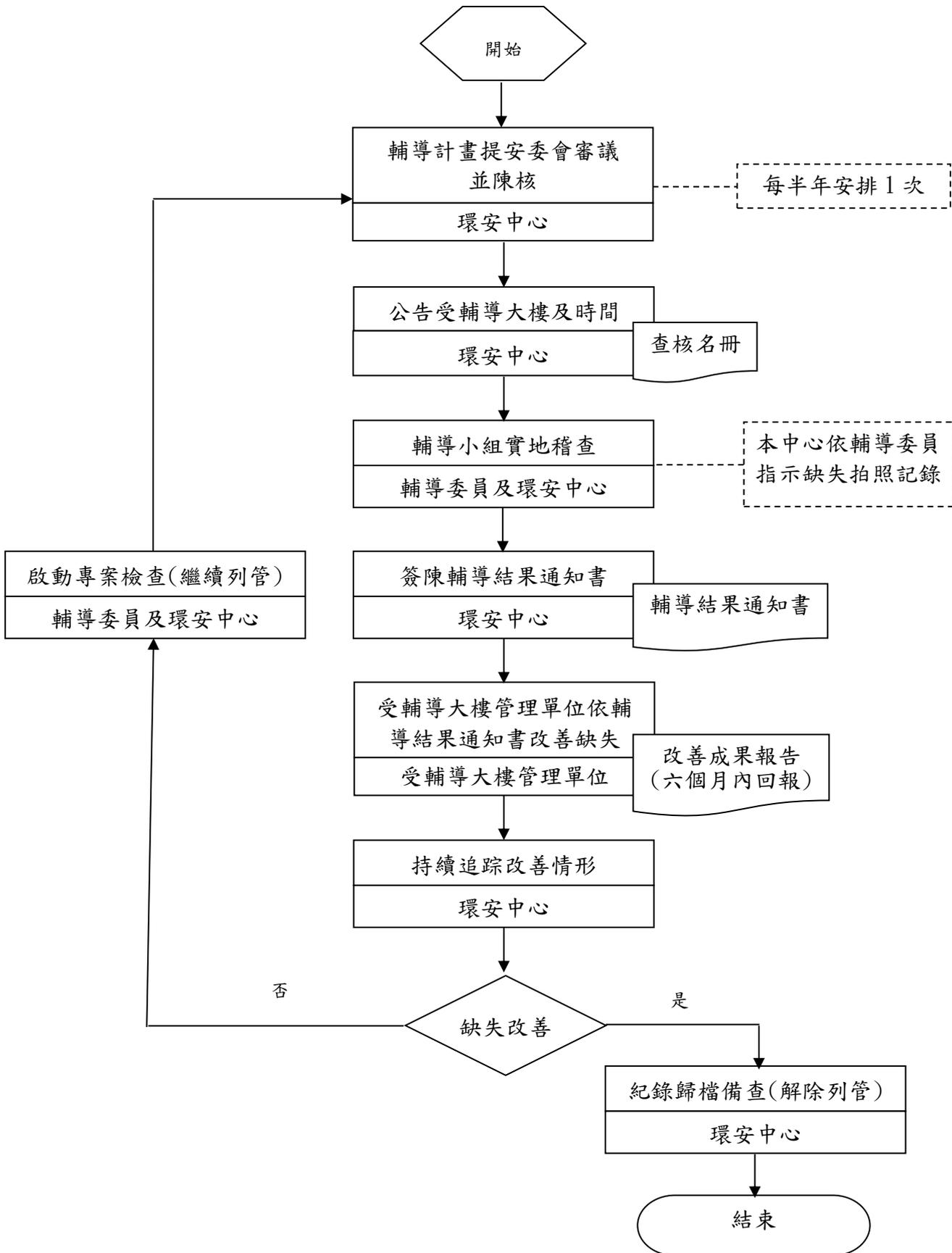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第三類事業職業安全衛生工作(規劃/推動/督導/執行)作業

一、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標準作業流程圖(S0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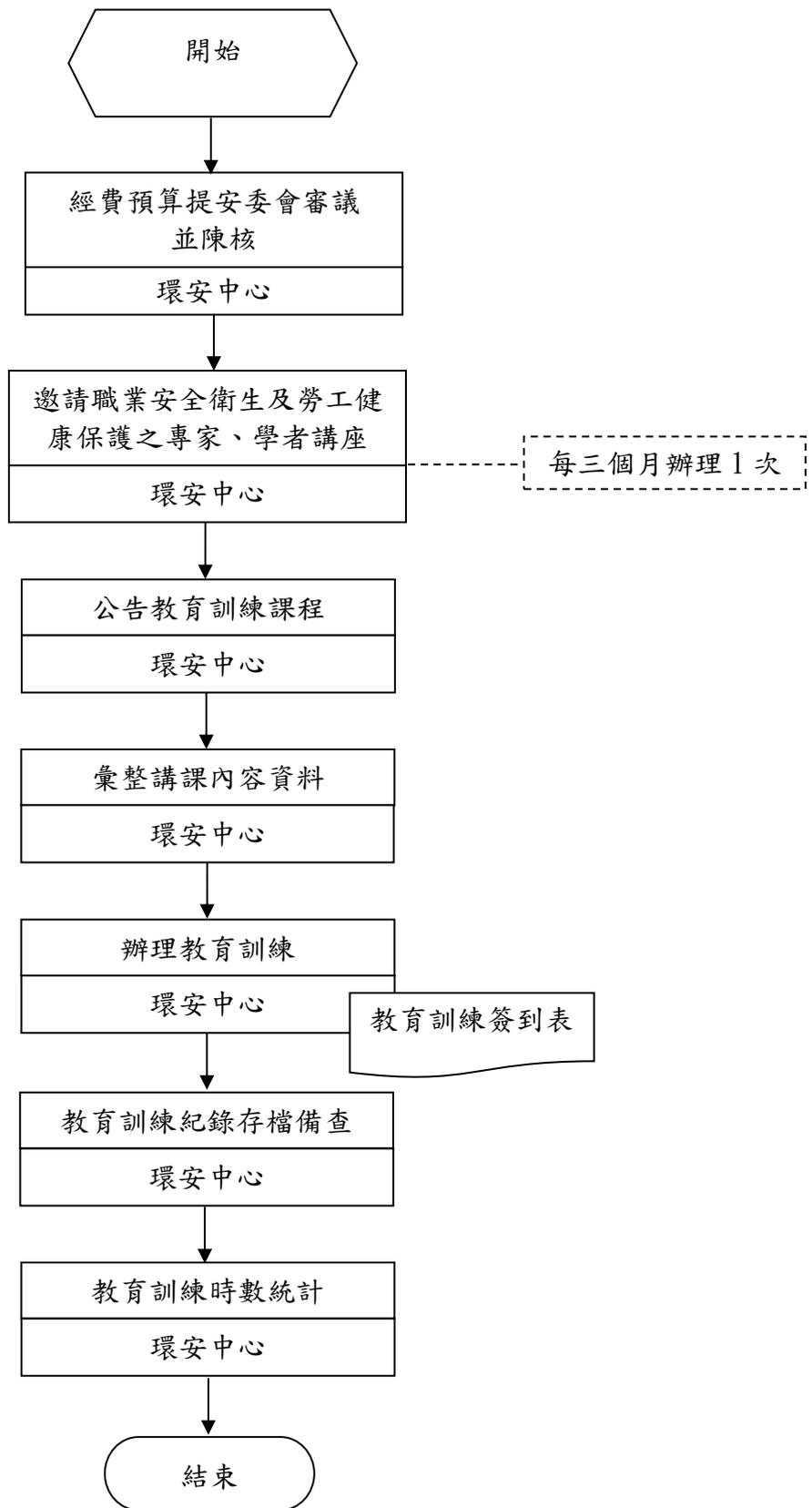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第三類事業職業安全衛生工作(規劃/推動/督導/執行)作業

二、第三類職業安全衛生輔導作業流程圖(S0109)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第三類事業職業安全衛生工作(規劃/推動/督導/執行)作業

三、第三類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作業流程圖(S0109)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表

_____年度

評估單位：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作業類別(項目)：第三類事業職業安全衛生工作(規劃/推動/督導/執行)作業

評估期間：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評估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評估重點	評估情形					部分落實／未落實／不適用情形說明	改善措施／興革建議
	落實	部分落實	未落實	未發生	不適用		
確認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檢查各項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							
作業程序： 一、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 (1)是否依據法令規定及委員會設置準則定期召開會議。 (2)會議召開是否確認委員出席時間，以避免流會。 (3)是否檢討前一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4)會議提案討論是否明確說明並附帶相關文件資料。 (5)會議紀錄是否經校長簽核，並公告相關單位知悉。							
二、辦理第三類職業安全衛生輔導作業 (1)是否擬定輔導計畫，提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2)輔導前是否公告受輔導大樓名單，以利該棟大樓安排陪訪人員瞭解缺失項目。 (3)環安中心人員是否偕同輔導委員核受輔導大樓，並記錄(拍照)委員指導缺失項目，以作為轉知該棟大樓改善依循。 (4)輔導結束後，環安中心是否製作輔導結果通知書簽陳校長，並加會通知受輔導大樓管理單位依委員建議缺失項目改善。 (5)受輔導大樓是否依建議缺失項目逐一改善，並填報改善							

